

108 年 10 月 3 日本校 109 學年度  
碩博士班招生委員會第 2 次會議 **通過**

# 國立中山大學 109 學年度研究所招生考試簡章 《碩士班在職專班》

## 重要日程表

項 目		時 程
報名	1.上網取得繳費帳號及報名專用碼	108.11.25 (一) 12:00~12.11 (三) 17:00
	2.繳交報名費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考生登錄完成後，務必再到報名系統【已完成報名登錄者查詢】檢查確認個人報考資料，並留存流水號方為報名完成。</li> <li>• 報名資料依報考身分規定上傳（請參考參·報名手續及注意事項→四、應上傳(寄繳)資料）</li> <li>• 未於報名登錄時間截止前上網確認，後發現錯誤致權益受損，考生應自行負責，概不受理更改或補救。</li> </ul>
	3.相片上傳 ※限用證件相片檔案	
	4.上網登錄報名資料	
	5.上傳報名必要資料	
	6.上傳備審資料及補登資料	
寄件	切結書※視報考學歷(力)需要而定 推薦信※依系所規定	掛號郵寄 108.12.12 (四) 止 (國內郵戳為憑) 自行送件 108.12.12 (四) 17:00 止
上網列印「應考證」 ※不另寄發，請自行列印		108.12.23 (一) 17:00 起 (預定)
上網申請退費 <至遲於 109.4.30 前退費匯款>		108.12.23 (一) 17:00~109.1.2 (四) 23:59 ※不符退費資格及逾時未申請者不予退費
考試	筆試	109.2.2 (日)
	面試 各系所以 1 天辦理為原則	109.2.21 (五)~2.23 (日) 詳細時間及地點，面試三天前於系所網頁公告
第一階段 (預定)	教務處網頁公布篩選名單	109.2.18 (二) 17:00
	上網補印通知單	109.2.19 (三) 12:00 起
	上網申請複查	109.2.20 (四)~2.22 (六)
第二階段 (預定)	教務處網頁公布榜單	109.3.3 (二) 17:00
	上網補印成績單	109.3.4 (三) 12:00 起
	上網申請複查	109.3.5 (四)~3.7 (六)
	正取生報到日期	109.3.7 (六)~3.13 (五) 各系所報到日期請參考陸·放榜、報到及註冊入學
備取生遞補期限		109 學年度第一學期行事曆所定開始上課日

## 報名資訊

招生資訊網：本校首頁/招生資訊/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

報名系統：本校首頁/招生資訊/招生考試報名系統/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

教務處網址：<http://oaa.nsysu.edu.tw/>

## 考生服務

※考生報考資格等疑義得以電話或 e-mail 洽詢，惟報考資格之認定仍以繳驗上傳之資料為準。

Email: [acad-a@mail.nsysu.edu.tw](mailto:acad-a@mail.nsysu.edu.tw) 【考生問題請多使用 e-mail 連繫】

電話：(07)5252000 轉 2141~2149 (服務時間：週一至週五 9:00-12:00、14:00-17:00)

傳真：(07)5252920 (07 為高雄市區域號碼，在相同區域內無須撥打)

碩士班別	公共事務管理研究所碩士在職專班
報考資格	<p>◎ 凡國內經教育部立案之各公立大學校院或符合教育部採認規定之國外大學校院畢業，取得學士學位或學士班應屆畢業生；或具有入學大學碩士班同等學力。</p> <p>◎ 本系所招收入學大學碩士班同等學力第七條「專業領域表現具卓越成就者」。</p> <p>◎ 具有上述資格者，尚須在公私立機構服務二年以上，取得服務年資證明（服兵役期間列入服務年資計算）；前述「在公私立機構服務二年以上」，依服務年資證明所載日期計算，不限定在同一機構，具現職者，現職年資計算至入學年度註冊月最後一日止。</p> <p>◎ 報考乙組(澎湖組)須於澎湖設籍滿二年，取得相關證明文件。</p>

考試組別 ／名額	甲組（本島組） 在職生 20 名 （以同等學力第七條資格報考者至多錄取2名）	
考試項目	第一階段	<p>審查【佔50%】</p> <p>請將下列資料依序上傳，如有推薦信請列印報名完成系統產生之專用信封袋面寄繳：</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本班資料審核表</li> <li>2、其他有助於審查之相關資料(如專業資格證書、相關著作或曾獲得各種績優獎項...等)</li> <li>3、(1)(寄繳)推薦信,以1至2封為限(推薦信需依本所格式，如附件)(2)以入學大學碩士班同等學力第七條身分報考者，需另寄繳切結書(如附件)及規定資料</li> </ol> <p>※第一階段成績計算方式=審查成績*50%。</p>
	第二階段	<p>面試【佔50%】</p> <p>【依第一階段成績順序至多通知前40名考生參加第二階段考試】</p>
總成績 計算方式	◎ 審查成績*50%+面試成績*50%。	
	◎ 比較總成績錄取；總成績相同時，依【面試】成績高低順序錄取。	
考試日期	無筆試	
考試費用	第一階段考試費用1300元，通過篩選參加第二階段者再繳交800元	

考試組別 ／名額	乙組（澎湖組） 在職生 10 名 （以同等學力第七條資格報考者至多錄取2名）
考試 項目	<b>第一階段</b> <b>審查【佔50%】</b> 請將下列資料依序上傳，如有推薦信請列印報名完成系統產生之專用信封袋面寄繳： 1、本班資料審核表 2、其他有助於審查之相關資料(如專業資格證書、相關著作或曾獲得各種績優獎項...等) 3、澎湖設籍滿二年相關證明文件 4、(1)(寄繳)推薦信,以1至2封為限(推薦信需依本所格式，如附件)(2)以入學大學碩士班同等學力第七條身分報考者，需另寄繳切結書(如附件)及規定資料  ※第一階段成績計算方式=審查成績*50%。
	<b>第二階段</b> <b>面試【佔50%】</b> <b>【依第一階段成績順序至多通知前20名考生參加第二階段考試】</b>
總成績 計算方式	◎ 審查成績*50%+面試成績*50%。
	◎ 比較總成績錄取；總成績相同時，依【面試】成績高低順序錄取。
考試 日期	無筆試
考試 費用	第一階段考試費用1300元，通過篩選參加第二階段者再繳交800元
附註	凡本所碩專班學生均需參與本所之國外學術交流計畫。 乙組(澎湖組)部分課程於高雄校本部授課。
系所聯絡 資訊	※電話：(07)5252000轉4904 ※Email：limoon@cm.nsysu.edu.tw ※網址：http://pam.nsysu.edu.tw

附件：[資料審核表](#)

[公事所碩專推薦信](#)

[以入學大學碩士班同等學力第七條報考切結書](#)

(碩士在職專班－公事所附表)

國立中山大學公共事務管理研究所碩士在職專班入學考試推薦信

一、考生填寫部分：

考生姓名：\_\_\_\_\_

工作單位：\_\_\_\_\_ 職 稱：\_\_\_\_\_

二、推薦人填寫部分：

推薦人姓名：\_\_\_\_\_ 聯絡方式：\_\_\_\_\_

工作單位：\_\_\_\_\_ 職 稱：\_\_\_\_\_

與考生關係：\_\_\_\_\_ 您與考生認識之時間（ 年 月）

您與考生接觸之機會  頻繁  偶而接觸  認識而不接觸  教過課

三、請您對考生之了解，做一些客觀評鑑：

評定等級及項目	傑出 (10%)	優 (10-20%)	良 (20-40%)	中等 (40-60%)	中下 (60-80%)	差 (80-100%)	無法 評鑑
一般知識							
專業知識							
求學動機							
創造力與想像力							
情緒的穩定性							
對工作之參與能力							
責任心							
人際關係							
自信心與成熟度							
誠實與可信度							
溝通能力							
組織能力							
專業領域的發展潛力							

其他補充說明：(請您列出考生之優缺點具體事實及其在學術上可能的潛力)

四、請勾選出對考生的整體評價：

傑出 (10%) ,  優 (10-20%) ,  良 (20-40%) ,  (40-60%) ,  中下 (60-80%)

差 (80-100%) ,  無法評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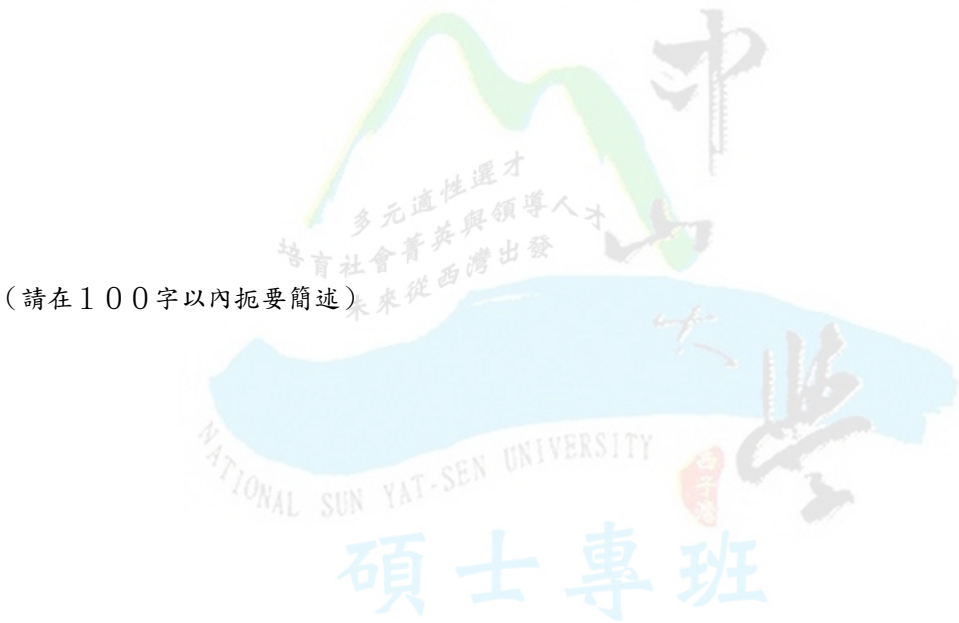
推薦人簽名：\_\_\_\_\_ 聯絡電話：\_\_\_\_\_

※備註：請推薦人將本函彌封簽名於封口後交予考生。考生請於報名系統列印專用信封袋封面交寄。

# 國立中山大學公共事務管理研究所碩士在職專班招生考試 資料審核表

	姓名			出生年月日	年 月 日	
	報考系所組					
	聯絡方式及電話	地址： 電話：(公) (宅)				
	畢業學校 (大專以上)	1.學校：			科系：	學位：
2.學校：				科系：	學位：	
3.學校：				科系：	學位：	
現任職機構基本資料	機構名稱					
	主要服務項目 (或主力產品)			年預算額 (或年營業額)		
	員工人數			職位下管理 員工人數		
	任職部門			職 位		
	現職年資	自民國 年 月 日至民國 年 月 日共計 年 月				
曾任職機構	機構名稱			職 位		
	任職期間	自民國 年 月 日至民國 年 月 日共計 年 月				
	機構名稱			職 位		
	任職期間	自民國 年 月 日至民國 年 月 日共計 年 月				
	機構名稱			職 位		
	任職期間	自民國 年 月 日至民國 年 月 日共計 年 月				
	任職期間	自民國 年 月 日至民國 年 月 日共計 年 月				

《接續本表第 2 頁填寫》

<p>個人傑出事項</p>	<p>【含曾獲得之榮譽、證照、考試資格、考績等，曾參加本校推廣教育班者，得檢附證明書（含成績單），並得檢附專業資格證書】；請擇優至多填寫五項。</p> <p>1 .</p> <p>2 .</p> <p>3 .</p> <p>4 .</p> <p>5 .</p>
<p>進修計劃</p>	 <p>(請在100字以內扼要簡述)</p>

※填妥後請存成pdf檔至報名系統上傳